

证券代码：6002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73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4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2）。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内容等相关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现根据上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

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